

文学
库人

历史的掌勺处

另类视野下不为人知的史实

张鸣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历史的掌与火

另类视野下不为人知的史实

张鸣 著

288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历史的空白处：另类视野下不为人知的史实 / 张鸣著。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3.5

ISBN 978 - 7 - 5141 - 3248 - 9

I . ①历… II . ①张… III. ①中国历史 - 通俗读物
IV. ①K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70008 号

策划编辑：邓 敏 王 毅

责任编辑：张 力 邓 敏

责任印制：王世伟

历史的空白处：另类视野下不为人知的史实

张鸣 著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142

总编部电话：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010 - 88191537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天猫网店：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10 × 1000 16 开 17 印张 160 千字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3248 - 9 定价：3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 - 88191657)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历史的空白处》再版序言

台湾大有名气的散文随笔作家王鼎钧在他的回忆录里说，他踏上台湾岛之后，尽管兵荒马乱，他又从军中退役，身无分文，但买了一瓶墨水，顺了几张稿纸，就可以写随笔投稿卖钱了。一直写下来，居然不仅可以养活自己，还可以支援上学的弟弟和妹妹。这样的好事，在现在可不可以有？我想，即使有，也相当偶然。一个无名之辈，即使稿子写得倍儿棒，投出去了，被看中，变成铅字的概率，大概只有百分之二十。能换成稿费的可能性倒是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但什么时候拿到，可就难说了。如果等米下锅，那就只能饿死。

在我们这个大陆上，原本对随笔文字的需求就不高。各个报刊连同出版社的编辑，虽说都是大学毕业，学新闻的，学中文、历史的都有。但严格地说，肚子里有货的不多，当年去台湾的，无论党政军各界，多少都有点文化。需求量大，报刊的副刊缺稿，而在我们这儿，文化都给革命革掉了。能写文章的人，也难免大批判的影响，排比句，大口号，华华丽丽，写的爱写，看的爱看。王鼎钧之辈，别说留在大陆，就算运动折腾不死，活到改革开放，想要写字换钱，估计也难。

我曾经说过，我这一辈子少无大志，最大的理想，是可以靠写文字养活自己。但是，没来北京之前，我也一直都写，基本上却是写多少退多少，再不就泥牛入海，悄无声息。最糟的是，自己投的稿子没发，过些日子看类似的稿子问世了，署的是你投稿那个杂志编辑的名字，你还不好意思质问人家是不是“参考”了我

的东西。

我后来是怎么混出来的？回想起来真有点糊涂。好像考上博士，毕业留校之后，运气就转了。稿子慢慢退的少了，即使这家退了，转到别家照样可以发。然后日积月累，混得脸熟，报纸杂志、出版社连同书商都把你当回事了。稿费也慢慢高了起来，不仅煮字疗饥不成问题，而且出有车，食有鱼也。当然，不是说我成了中国人民大学的教师，报刊就会高看一眼。人大的老师，也有想走我这道儿的，但成少败多。当然，更不是我进了北京，水平就高了一截，今昔相比，其实差不太多。要论记性精力，还今不如昔。想来想去，只能说我后来运气好了，正好碰上些能对上口味的编辑，一来二去，我就混出来了。

可是，已经混出来的我，想要给编辑推荐一些新人，十有八九，还是没戏。我们的媒体，还是这个习惯，不肯冒险，只喜欢用熟脸人的稿子。再不就是追剿名家，跟狗仔队似的，死缠烂打，如果按钱锺书的说法，名家是会下蛋的鸡。而要稿子的人，恨不得让这些名家生出两三个屁眼，天天下蛋。

按说，混出来的人，不该说这些替没混出来的人抱怨的话。毕竟，我还是得靠卖文吃饭，得罪了媒体，不是开玩笑的。可是，生性愚鲁的我，就是这个德行，肚子里生出的话，非倒出来不可。我知道，再怎么混出来，我也是个小人物。中国是个权力社会，不搭上点权力，不跟体制沾边，再牛的人，也牛不起来。大人物一句话，就封杀你半年。等出来，人们早就把你忘了。媒体乐意捧的人，民众也乐意跟。像我这样的，已经出版的书，还有人乐意再出，出了之后，居然还能有人自掏腰包买，已经是三生有幸了。

当然，当今之世，读者买你的书，钱你却未必能拿到。就拿这本书来说，出版之后，一直在卖，据说卖得还不错，我却只拿了五千册的银子，还交了五分之一的税。我们这个据说要大力推进文化

产业的国度，文化产品稿费超过 800 元，就得交税，然后水涨船高，累进翻番。有人管选题，有人审内容，但没人管盗版。万一你的书卖好了，盗版马上就大批问世。出版商可以再印不告知作者，印刷厂可以悄悄偷印。不管文化人多么卖力，最终好像只是促进了文化盗版产业。

牢骚归牢骚，写字的，还是得写字。百无一用是书生，不写字，又能做什么呢？好在有热心肠的出版社，乐意炒这碗冷饭。值得一提的是，这是一部我当年比较喜欢的文集，出版后，动静一直都不大。但愿，这次再版，机遇能好点。

张 鸣

2013 年 3 月 20 日

有话说在前头

我是个嗜书如命的人。毛病是“文化大革命”给闹的，刚刚学会读书，就赶上禁书，所有的书，都给打上封资修印记，一股脑烧光，害得我日日饥渴，有时比真的饿肚皮还要难受。读书成瘾，跟吸毒近似，清代大儒颜元，说读书人是吞砒人，即吸毒成瘾者，不假。我的邻居兼好友卢跃刚兄有名言，为书买房，为儿子挣钱。我同意而且拥护头半句，两次换房，都因为书装不下了，一个人倒是有个搁下身子的地方睡觉就行。

好读书，但是乱读书。我虽然学历上是个博士，但除了在研究生期间跟老师聊天，没有正经接受过科班历史教育，如果说还有点儿知识，不过自己乱看看来的。小时候看书，能逮到什么看什么，拿到手里的书，如果时间限制比较紧，就飞快地看；如果相对比较充裕，就整本地抄。记得我抄的第一本书，好像是本叫做《美国政府机构》的书，大概是“文化大革命”后期提供给新闻报道人员作参考用的。从那里头，我第一次知道了什么叫国会，什么叫行政权，也知道了原来人家的国务院只是外交部，跟我们不一样；还知道了原来负责保护美国总统的是财政部。上大学之后，虽然学的是工科，课程压力大得要命，但毕竟社会上的书多了，我也忙里偷闲，狠狠地啃了几本大部头。但依然是自己看，有惑没人解，有疑没处问，更没有人点拨你该看什么书。

大学毕业弃工从文，老师骂我弃明投暗。暗虽暗，毕竟比较充裕地满足了我乱看书的那口嗜好。从此信马由缰，兴之所至，读之所至。读研究生之后，挨老师骂，说我用心不专，也依然如故。而

且信奉陶渊明主义，好读书，不求甚解，每有会意，便欣然忘食。时常津津乐道，用我政治学的同事的话来说，就是非学术性阅读。每每每一本书读下来，问我书的学术思路、中心意思、核心问题，甚至书的作者为谁，往往都不知道。但是书中我的“会意”点，却印象深刻，很久很久都忘不了，如果一本书这样的会意点多，那么三月不知肉味倒是未必，但一天忘了吃饭肯定有可能。

我是个野路子出来的所谓学者，使用的全是“野狐禅”的功夫，虽然没有本事，也没有兴趣关心大理论、大问题。但读的时候，总是爱想想，读到会意处，总喜欢掩卷而笑，笑毕遐思，每有所得，则欣然命笔，胡乱涂上一些文字，这就是我所有历史文化随笔的来由。所以，虽说是什么随笔、散文，但实质上不过是些读书笔记。读书笔记按理应该是给自己看的，印出来卖钱，好像有点儿对不起读者。不过话又说回来了，既然有人乐意看，出版商又乐意出，我想也没有关系，总之是周瑜黄盖，愿打愿挨，不喜欢的，离我的书远点就是；恨到买回去放在卫生间里当手纸，也无妨，只是纸质太差，又不卫生，还费钱。所以，建议这样的先生女士们，想出气，最好弄张我的照片，贴在镖靶上用镖扎，省钱，高效，还解气，符合多快好省的原则。

读书最喜读史，相比起来，在历史学的论著和所谓的历史素材之间，更喜欢后者，哪怕再乱，再没有头绪，也还是喜欢。读的时候，总免不了要推想一下：写此文的前人，在写这个东西的时候，是什么样一种情景；如果是我自己，生在那个时代，又会怎样。如此这般之后，有时真的不知我之为鱼，鱼之为我，傻乐一通；起身到冰箱里，找一个个大的苹果，大嚼，然后爬上电脑，写几个字。

张 鸣

第一话	当牛记者碰到强人的时候	1
第二话	戴大头巾状如印度兵的中国士兵	5
第三话	懂兵法的和会打仗的	10
第四话	豆腐跟革命的一点不寻常的关系	14
第五话	对毒与赌的另一种期待	17
第六话	官服的前襟与后襟	21
第七话	官运挡不住的人	24
第八话	“光绪”来了	28
第九话	从贵族到士大夫再到贵族	32
第十话	后汉儒生的幸福生活	39
第十一话	混事的本事	43
第十二话	借口的故事	47
第十三话	名士和能臣之间的悲剧	51
第十四话	撒钱的兵法	56
第十五话	土匪绑票的特别赎金	59
第十六话	外国雇佣兵的中国际遇	64
第十七话	误会的和不误会的教案	68
第十八话	有关中国戏的一点涉外的往事	76
第十九话	戏里的战争不让女人走开	81
第廿话	选举与美女经济	85
第廿一话	洋人的膝盖	89
第廿二话	一旦革命成了功——王金发的故事	92
第廿三话	以色事人和以貌取官	96
第廿四话	又想起了王大点	100

第廿五话	在北洋狗与北洋虎之间	107
第廿六话	在孝与非孝之间	112
第廿七话	张氏父子头上的光环	116
第廿八话	“子见南子”的现代性事件	123
第廿九话	从将军到村长	127
第卅话	会馆演绎的官商故事	134
第卅一话	在民主的下降线行进的民国政府	142
第卅二话	三跪九叩的健身操	150
第卅三话	文人的舌头	154
第卅四话	小人不可得罪	158
第卅五话	洋人遇见兵	161
第卅六话	说了不白说，做的必须做	164
第卅七话	拳民不是秘密的秘密——读史札记	168
第卅八话	“肉食香”的学问——跟李零读《孙子》	177
第卅九话	台湾的招幌	183
第四十话	袈裟与权杖	187
第四一话	家族架构与公司架构 ——关于“封建制”和“郡县制”的思考	197
第四二话	精英的养成——从臣民社会、蚁民社会到公民社会	206
第四三话	闲话“风头行政”	212
第四四话	为什么会有农民怀念过去的集体化时代？	216
第四五话	漫议乡间合作发生的文化条件	223
第四六话	中国农村政治：现实与未来的走向	230
第四七话	关于我的两篇自述	252

第一话⇒

当牛记者碰到强人的时候

民国时期的记者牛。租界里的口没遮拦，想说就说；租界外的口上的遮拦也有限，批评揭黑自不必说，损人骂街也是家常便饭。惹着谁了，告上法庭的不多，上门来砸场子的不少，但是砸完了，记者该骂还骂。反正那个时候，一个报社值钱的东西也不多。

民国时期的记者牛。租界里的口没遮拦，想说就说；租界外的口上的遮拦也有限，批评揭黑自不必说，损人骂街也是家常便饭。惹着谁了，告上法庭的不多，上门来砸场子的不少，但是砸完了，记者该骂还骂。反正那个时候，一个报社值钱的东西也不多。

在来自西方的各种市井观念中，记者是无冕之王的说法在中国特别流行，大家认账，记者也很自负。很多历史上的牛人都有过办报（刊）的经历，比如梁启超、章士钊、章太炎、陈独秀、吴稚晖、陈布雷，他们手里的一支笔，原本都是预备扫清天下的。到了蒋介石的时代，当年的名记者差不多都已经改行——做官的做官，革命的革命，做学问的做学问，但记者们依然牛气不减。官办的《民国日报》发起评选中国伟人活动（类似于我们的超女评选），揭晓时，居然第一名是《民国日报》的总编陈德徵，第二才轮到蒋介石（据说把蒋介石气昏了）。

记者牛，损起人来嘴特别黑，旁观者见了，哈哈一笑，当事人听了，会恨无地缝可钻。不过，凡是大记者，往往不会找小人物的晦气，他们下手，就冲大个的去，所以老百姓听了解气。解气归解气，危险也不小，前面提到的砸场子就是一种。不过但凡当过记者，信息都灵，躲得快，身体不会受伤害。但是也有躲不过去的时候：黄远生躲到了美国，还是被暗杀了；邵飘萍在六国饭店躲了很长时间，一露头，就被捉了进去丢了性命。好在那个时代是军阀当家，军阀是武夫、粗人，做事不管不顾，舆论能拿来说事的那些事情，涉及女人和金钱、吃喝嫖赌、巧取豪夺，他们都公开地做，大摇大摆地做，根本不在乎舆论怎么说，所以记者怎么骂，他们并不大管。曹锟贿选，上海的报纸吵翻了天，人家照做总统不误，连理都不理。当时还是个报人的吴稚晖，出来放话说，曹锟和老婆做爱一次，即可有四万万精虫，这些精虫代表中国四万万人，一起来投曹锟的票，不就结了，何必劳神费钱收

买猪仔议员。恶毒到了这个地步，也没听说曹大总统因此败了兴致，就职典礼少了些风光，曹大总统既没有全国通缉，也没有派刺客下手，让对脐下三寸地带的物件特别感兴趣的吴稚晖依然可以放开喉咙，继续说他的精虫和生殖器。

可是，另外一个也拿那个部位说事的记者，命运却不一样。这个人叫林白水。林白水是个老报人，从清末就开始办报，民国后做过短时间的官，官场上混不下去，又转过来再作冯妇，依旧做他的记者。此人是跟黄远生（号称是中国第一个专职记者，曾担任过《申报》、《时报》、《东方杂志》、《庸言》等多家报刊的特派记者，1915年冬因反对袁世凯称帝而避祸去了美国，但却被误认为帝制人物而遭到刺杀）、邵飘萍、张季鸾、成舍我齐名的名记，一生恃才傲物，一支笔，如同不吃辣的国度里的朝天椒，看得倒是赏心悦目，但吃上的人，未免要难受得跳脚。林白水骂街不看对象，越是官大，越是要骂。1924年，段祺瑞再度出山，标榜“公道砥平”。他写文章，标题叫做“段执政私处坟起”，一下子捣到段老爷子的那个地方。闻者鼓掌，见者哄堂，但骂的是武夫，没事。后来，那个“三不知”的狗肉将军张宗昌来了，稍微像样一点儿的政客，都避开了，可是也有人往上贴。此人姓潘名复，字馨航，在钱和女人上都很有功夫。贴上狗肉将军之后，变成了一个什么“督办”。狗肉将军来了意味着什么，按道理记者们应该知道，因为刚刚一个名记邵飘萍做了枪下鬼，可林白水还是骂，借潘的字“馨航”的谐音（林是福建人，说一口带南方口音的国语），说潘复是张宗昌的肾囊，也就是膀胱，或者俗称尿脬，本来应该是“帮办”，帮生殖器办撒尿的事，但现在居然成了“督办”。赶巧，这种骂还是在那个地方附近转悠。

不幸的是，政客往往是文人，文人不像武夫那样粗陋，他们心细，对文字有着天然的敏感，越是跟巴儿狗一样的文人，这方面的本领反而越高。本领高，心眼小，于是，我们的名记晦气了。

某天晚上，在八大胡同，肾囊跟生殖器之间有了一点儿隐秘的沟通，张宗昌一声令下，林白水就被拖到了宪兵司令部，没有给林记者任何申辩的机会，一声枪响，撒手西去。枪毙的理由是赤化。其实，无论跟当时被称为赤化的共产党还是国民党，林白水都一点瓜葛没有。

显然，在存在不讲理权力的情况下，记者，尤其是敢说话的记者，其实很弱势。

第二话⇒

戴大头巾状如印度兵的中国士兵

晚清的中国，是个出新鲜事的地方，给喜欢看热闹的国人提供了非常多的机会做看客。鸦片战争英国人打破大门进来，战争间歇，大着胆子溜出来看热闹的中国人发现，在黄头发蓝眼睛的英国军队里，夹杂着大量肤色很杂的人。



晚清的中国，是个出新鲜事的地方，给喜欢看热闹的国人提供了非常多的机会做看客。鸦片战争英国人打破大门进来，战争间歇，大着胆子溜出来看热闹的中国人发现，在黄头发蓝眼睛的英国军队里，夹杂着大量肤色很杂的人。这些人身上穿的跟白人差不多，但头上却裹着一个大头巾，显得头特大。中国人管他们叫大头兵，或者大头鬼。当时的国人不知道，这些人其实是英军中的印度锡克士兵。由于印度做殖民地的资格比较早，因此印度人，尤其是剽悍的印度锡克人，就有了跟主子一起出来教训别个不听话民族的资格。

由于印度士兵的加入，这场战事给了做看客的中国人更多的眼福。在他们眼里，洋鬼子肤色很杂，也很斑斓，有白夷、黑夷、红夷，以及不黑不白之夷等，好看煞人，边看边增加自己的种族优越感——觉得鬼子不像人，像动物。印度士兵的头巾，也给人印象深刻，因为它多半是大红的，高而臃肿，凡是看到而且喜欢记录的中国人，总是忘不了记上一笔。后来，在上海租界里，英国人用印度人当巡捕，上海人称之为“红头阿三”。这个戏谑的称谓，显然跟头巾有关。不过，在鸦片战争当口，缠头巾的印度兵命运并不好。中国人抓到了白人，很可能会优待，但是抓到了地位低下的印度人，不由分说就是虐待，连打带骂，还不给饭吃（我们中国人，对等级无师自通地敏感）。而英国人方面，一旦出现了军纪问题，一般都是拿印度兵开刀，当众绞死，用以安抚占领地的中国人。远不及后来在上海的印度巡捕，虽然在白人面前是孙子，但见了中国人，却是霸道的爷。

缠头巾是印度锡克人的风俗，也是他们的教规，聪明的英国人为了让殖民地的人做炮灰，在变革他们上下身服饰的同时，容忍了他们的头顶。殊不知，这个特别的头顶，到了中国，却变成了二等洋人的标志，让中国人很是厌恨。

然而，时代总是在前进，谁也没有想到，到了19世纪末，在中国“租借”了山东威海的英国人，居然把他们在印度的经验搬到了



神圣不可侵犯的东西（徐咏莲画）

中国，在威海建立了一支“中国军团”。这支军队的服装跟印度的锡克兵一模一样，头上也顶着一个大头巾，或者说是头巾形的帽子。据资料记载，“中国军团”训练有素，装备精良，长枪队、炮队、机枪队、骑兵队一应俱全，这支军队的士兵，大概是中国第一批接触并使用马克沁机枪的人。从这支军队留下来的老照片来看，这些来自山东各地的小伙子们，虽然头上裹着头巾显得有点儿怪异，但军容严整，浑身上下透着精神，甚至可以说是有点儿趾高气扬。只是虽然号称“中国军团”，但军官却都是英国人，列起队来，每个排的旁边，都站着一个戴着大檐帽的英国军官。

作为殖民者的白人，很少做亏本的买卖。白人招募中国兵跟招募印度兵一样，都是要用他们打仗的。“中国军团”刚刚练好，打仗